

证券代码：300356

证券简称：*ST 光一科技

公告编码 2023-057 号

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一科技”或“公司”）近日收到董事任昌兆先生、戴晓东先生《股份减持告知函》。任昌兆先生于2023年4月25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股份82.14万股，占总股本的0.2%；戴晓东先生于2023年4月26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股份24万股，占总股本的0.06%。任昌兆先生和戴晓东先生本次减持股份前未向公司提交股份减持计划，根据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 股东减持情况

1、股份来源：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股份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

2、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数	减持均价	减持比例
				(元/股)	
任昌兆	集中竞价	2023年4月25日	8.19	4.39	0.20%
		2023年4月25日	0.25	4.38	
		2023年4月25日	0.04	4.37	
		2023年4月25日	0.98	4.36	
		2023年4月25日	1.88	4.35	
		2023年4月25日	7.35	4.34	
		2023年4月25日	1	4.334	
		2023年4月25日	7.96	4.33	
		2023年4月25日	10.49	4.32	
		2023年4月25日	1	4.317	
		2023年4月25日	1	4.312	
		2023年4月25日	19	4.31	
		2023年4月25日	1	4.309	
		2023年4月25日	5	4.306	
		2023年4月25日	1	4.305	
		2023年4月25日	1	4.301	

		2023年4月25日	15	4.3	
	合计		82.14	-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数	减持均价	减持比例
				(元/股)	
戴晓东	集中竞价	2023年4月26日	6	3.98	0.06%
		2023年4月26日	6	3.89	
		2023年4月26日	2	3.81	
		2023年4月26日	10	4.06	
	合计		24	-	

3、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任昌兆	合计持有股份	698.1540	1.71%	616.0140	1.5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74.5385	0.43%	92.3985	0.23%
	有限售条件股份	523.6155	1.28%	523.6155	1.28%
戴晓东	合计持有股份	106.3943	0.26%	82.3943	0.2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6.5986	0.065%	2.5986	0.005%
	有限售条件股份	79.7957	0.195%	79.7957	0.195%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的相关规定，任昌兆先生和戴晓东先生应在本次减持十五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告披露减持计划，且不得在上市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三十日内买卖本公司股票，本次减持违反了上述规定。

2、任昌兆先生和戴晓东先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3、公司将持续关注董监高的持股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 任昌兆先生和戴晓东先出具的《减持股份告知函》。

特此公告。

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5日